

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的召开情况

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拉夏贝尔”）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以通讯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的通知。2022 年 4 月 2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6 名，实际出席董事 6 名。全体董事一致推举董事赵锦文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的情况

经过充分审议，本次会议作出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拉夏贝尔关于变更公司董事长的公告》。

2.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 关于提名付锋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鉴于张鑫先生辞任公司董事，为保障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直接持有公司 3.94%股份的股东上海文盛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提名付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若付锋先生当选公司非独立董事，将担任公司董事会预算委员会及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

会届满之日止；其薪酬津贴方案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订审核，最终经股东大会审议确定。董事会已对付锋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核，本次补选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构成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拉夏贝尔关于调整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构成的公告》。

4. 审议通过《变更授权代表及香港联交所电子呈交系统第一位授权人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3.05条的授权代表及香港联交所电子呈交系统第一位授权人由张鑫先生变更为董事长赵锦文先生。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新疆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4月21日